

丹东市纪委监委办案基地项目工程总承包(EPC)智能化工程项目-后端设备采购

中选候选人公示

(招标编号: NB6941132403000719)

公示结束时间: 2024 年 04 月 07 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标段(包)[001]丹东市纪委监委办案基地项目工程总承包(EPC)智能化工程项目-后端设备采购: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 1 名: 江苏航天七零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, 投标报价: 251.821454 万元, 质量: 合格, 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: 40 天;

中标候选人第 2 名: 葫芦岛市太和电脑科贸有限公司, 投标报价: 251.349747 万元, 质量: 合格, 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: 40 天;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江苏航天七零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 //;

中标候选人(葫芦岛市太和电脑科贸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 //;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江苏航天七零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 满足;

中标候选人(葫芦岛市太和电脑科贸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 满足;

4、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

中标候选人(江苏航天七零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)的评标情况: 已完成;

中标候选人(葫芦岛市太和电脑科贸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: 已完成;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如对中选候选人有异议, 请于公示期内提出异议, 逾期将不再受理。

联系人: 马经理

电 话: 18604041752

邮箱: mar3@chinaunicom.cn

三、其他

联通(辽宁)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(采购人)就“丹东市纪委监委办案基地项目工程总



承包(EPC)智能化工程项目-后端设备采购(采购项目编号:NB6941132403000719)”采用公开比选方式进行采购,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程序于2024年4月3日进行了公开比选,现就比选结果公布如下:

1、比选项目名称:丹东市纪委监委办案基地项目工程总承包(EPC)智能化工程项目-后端设备采购

2、比选公告发布时间:2024年3月25日

3、中选候选人如下:

第一名:江苏航天七零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;

应答总价(不含税):2518214.54元。

第二名:葫芦岛市太和电脑科贸有限公司;

应答总价(不含税):2513497.47元。

4、中选候选人公示期:2024年4月3日—2024年4月7日,如对中选候选人有异议,请于公示期内提出异议,逾期将不再受理。

5、中选候选人公示媒体: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(www.chinaunicombidding.cn)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www.cebpubservice.com)发布。

6、联系方式

采购人:联通(辽宁)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

联系人:马经理

电话:18604041752

邮箱:mar3@chinaunicom.cn

联通(辽宁)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

2024年4月3日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联通(辽宁)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:联通(辽宁)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

地址:沈阳市大东区联合路38号

联系人:马娆

电话:18604041752



电子邮件: mar3@chinaunicom.cn

招标代理机构:

地 址:

联 系 人:

电 话:

电子邮件: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马斌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 _____ (盖章)

